

财政研究丛刊

# 关于经济核算与经济 改革的探讨

许 翊

2

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

一九八〇年四月

## 编 辑 前 言

长期以来，许毅同志在财政理论研究方面，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提出了不少有益的见解和观点。为了积累学术资料，交流研究成果，推动财政科学的研究工作，现将许毅同志已发表的讲稿、论文、著作（包括许毅同志生持写作的论文、著作）选编为《关于财政理论的探讨》和《关于经济核算和经济改革的探讨》两本专辑，在内部发行，供研究参考。

《关于财政理论的探讨》收录讲稿、论文、著作节录十一篇，其中文化大革命前发表的六篇。《关于经济核算和经济改革的探讨》收录讲稿、论文、著作节录十篇，其中文化大革命前发表的六篇。编选体例兼顾内容分类和发表时间先后顺序。

三十年来，我国财政工作的实践和理论有着重大发展，而在这两本专辑中，部分论文和著作节录是远在一、二十年前写成的。因此某些观点和资料已显得落后于当前的客观实际，甚至个别观点有错误，有些观点作者自己也已经发生了变化或作了纠正。尽管如此，我们认为仍有一定的参考价值，并有助于读者从中部分地了解财政理论的论争和发展，至于某些带有一定的历史局限性的观点和材料，对于作者来说，则是认识发展过程中留下的足迹。因此我们没有再请作者重新进行修改。在编辑中，我们在尽量保持原作的面貌、

观点和材料的前提下，按照只删不改的原则，对个别地方作了某些必要的技术处理。

我所一九七八届研究生参加了资料收集和编选工作。由于编者水平有限，这两本专辑的编选工作中难免存在缺点和错误，请读者批评指正。

财政科学研究所资料室

一九八〇年四月

## 目 录

一、把经济核算理论研究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 1 )
二、关于经济核算的几个问题……………	( 5 )
三、论降低产品成本……………	( 31 )
四、企业范围的流动资金问题……………	( 40 )
五、社会主义制度下的经济核算制……………	( 66 )
六、谈谈固定资产折旧问题……………	( 79 )
七、关于正确处理国家与国营企业之间财务 关系的几个问题……………	( 93 )
八、经济工作一定要算帐……………	( 112 )
九、关于经济核算和经济改革的探讨……………	( 117 )
十、从国际经验看我国经济改革……………	( 171 )

## 把经济核算理论研究提高 到一个新的水平

建国三十年来，社会主义经济核算的实践和理论有了很大发展。一方面，加强国民经济核算，搞好综合平衡的重要性，愈来愈被人们所认识；另一方面，企业经济核算不断向纵深发展，厂内经济核算制日益健全，广泛开展了群众核算。《经济研究》出版以来，在总结我国经济核算工作经验，开展理论探讨和指导工作实践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发挥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我国经济核算的发展经历了“两起两落”的过程。“一五”时期和三年调整时期，坚持经济核算，经济效果好，生产发展快，理论探讨活跃。五十年代后期，高指标、浮夸风一度破坏了经济核算工作的正常秩序；陈伯达、张春桥否定商品生产和价值规律作用，又阻碍了经济核算理论的发展。文化大革命中，林彪、“四人帮”把经济核算当资本主义、修正主义批，从实践上理论上全盘否定经济核算的必要性，造成了思想理论上的极度混乱。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一举粉碎了“四人帮”，带来了科学的春天。随着全党工作着重点的战略转移和贯彻执行国民经济“调整、改革、整顿、提高”方针，经济核算工作日益加强，理论探讨也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我们进行现代化建设，不加强经济核算不行，不讲求经济效果不行。总结经济核算工作的历史经验，加强经济核算理论研究，是摆在我们经济工作者和理论工作者面前一项紧迫任务。根据三十年来的经验，我认为要认真搞好经济核算，应当重视以下一些问题：

我们要进一步阐明经济核算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重要作用。毛泽东同志曾经指出，“算帐才能实行那个客观存在的价值法则”，“否则一切都不可能”。搞经济工作而不算帐，心中无数，经济效果好不了，生产建设速度快不了。但是，由于林彪、“四人帮”的干扰破坏，搞经济工作而不算帐的还大有人在，忽视经济核算的思想还远未肃清。只讲大干，不讲综合平衡，不计成本，不算盈亏，不讲经济效益的现象还大量存在。这就必须从理论上进一步阐明经济核算的重要性及其作用，在思想上理论上弄清是非，使人们真正认识到经济核算是一个伟大的实践学校，认真加强经济核算，讲求经济效果，大搞增产节约，为国家积累更多的资金，加速四个现代化建设和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我们要进一步加强国民经济核算和综合平衡理论的研究，这也是三十年来的实践一再向我们提出的课题。搞综合平衡而不算帐，或帐算得不细，那只能是一种拍脑袋的“平衡”，必将导致严重的损失浪费。我们要自觉遵守客观经济规律，做好综合平衡，实现有计划按比例地高速度发展国民经济，就必须预先核算好在相当长的时期内（如五年、十年），在现实生产力水平下，为了不断提高人民文化物质生活水平，要投入多少人力、物力和财力，用于哪些物质生产部门的扩大再生产，能取得多少有用效果。这就是说，我们一定

要研究国民经济全局的、战略的、长期的经济效果，研究国民经济再生产过程中的各种比例关系，选择最优方案，为制定中长期计划和组织经济综合平衡服务。

要进一步加强企业经济核算制的研究，并把这一研究同改革经济体制的研究结合起来，进一步贯彻物质利益原则，把企业的经济利益同经济责任、经济效果统一起来，把国家、企业、个人三者利益统一起来。我们的研究不能仅仅满足于一般原理和原则上，还应当深入研究正确反映这些原理、原则的适当形式。毛泽东同志曾经指出：“在各经济部门中的生产和交换的相互关系，还在按照社会主义的原则逐步建立，逐步寻找比较适当的形式”。形式与内容脱节，正确的原理、原则在执行中也会发生偏差。例如，我们发奖金的目的是为了调动广大职工的积极性，然而发放形式不妥，搞了平均主义，不少企业变成了滥发奖金，没有取得应有效果。所以我们要努力寻找正确反映国家与企业、企业内部相互关系的适当形式。人们的相互关系同表现这种相互关系的形式是相辅相成的。新的关系要求有适当的形式去反映它，而适当的形式一旦确立，就能推动新关系的不断发展。

要努力总结群众核算的经验。我们办任何事情，都必须依靠群众。只有发动群众参加核算，经济核算才能愈做愈好，愈做愈有成效。从“一五”时期以来，广大群众创造了许多好的群众核算形式，二十年来又有很多重大发展，我们一定要不断进行总结、推广，使之上升到理论，使之系统化。

社会主义经济核算需要研究的实践问题和理论问题是很多很多的，人们的认识也不尽一致。我希望经济研究所的杂志进一步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优良传统，贯彻“双百”方针，

大力发动广大的经济工作者和理论工作者认真总结经验，开展理论探讨；把经济核算理论研究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更好地指导实践，为加速现代化建设作出更大的贡献。

（原载《经济学动态》一九七九年第十一期）

## 关于经济核算的几个问题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由于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生产是为了满足整个社会和人民的需要，人们关心的就是以最少的劳动消耗取得最多最好的生产物。社会主义的生产资料公有制同生产的社会性是一致的，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的性质，这就决定社会主义国营经济的经济核算以国民经济范围全面的核算和个别企业核算的统一为基础的。我们制度的优越性就在于从国民经济范围去安排个别企业的核算，国民经济范围核算同企业核算在基本利益上是一致的，摆脱了阶级、集团狭隘利益的冲突。这是资本主义所做不到的。

国民经济范围的经济核算同企业的经济核算，是社会主义经济核算的统一体。一方面，国民经济范围的经济核算为企业经济核算的前提。只有从国民经济范围看来是多快好省的，然后才能说企业是多快好省的。反之，企业核算虽然合理了，如果从国民经济范围来看并不能达到多快好省，则仍然是不合理。另一方面，企业的经济核算，又是国民经济范围的经济核算的基础，只有企业做到多快好省，才有国民经济范围的多快好省。但是，如果国民经济范围的核算不合理，即使企业再精打细算也不可能达到国民经济范围的多快好省。这是我们研究社会主义制度下经济核算问题的出发点。

既然国民经济范围的经济核算同企业的经济核算是统一

的，是否就没有矛盾呢？我们认为在统一体内部还是有矛盾的。这种矛盾表现在：要实现国民经济范围的经济核算就要有国家计划的集中指导，统一安排；企业的经济核算则要求企业相对独立。国家计划的集中指导，统一安排和使企业独立自主，发挥企业的主动性之间是统一的，但又是有矛盾的。因为，国民经济范围的经济核算要从整体利益出发照顾局部利益，从长远利益出发考虑到目前利益来权衡较量得失；而企业经济核算则常常从局部利益，从目前利益着眼来相互较量。因此，就常常会出现从企业来看是多快好省，但是从国民经济范围来看却并不是多快好省的情形；也常常会出现企业经济核算的结果是这个企业比那个企业多快好省，但是从国民经济范围来说，却是那个企业比这个企业多快好省。这些矛盾正是表明了价值规律和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之间的矛盾，而我们在利用价值规律的时候，还存在着若干缺陷，以致使这些矛盾没有得到及时的调节。尤其是目前展开的比先进、学先进、赶先进，比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竞赛高潮中，这个问题就更迫切需要解决了。

应当指出，国民经济范围的经济核算同企业经济核算的矛盾是统一体内部的矛盾，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又决定了统一是根本的方面，因为社会生产的发展是整个社会成员的利益，企业的利益同国民经济范围的利益是一致的，这就决定了这些矛盾是可以调节的。并且，不断调节与解决这些矛盾，正是改进经济核算工作的动力，而研究经济核算问题的首要任务，就在于承认这种矛盾，分析它，创造条件使它向有利于人们的方向转化。现在，我们从实际工作中所接触到的一部分问题，谈谈国民经济范围的经济核算同企业经

济核算的统一性、矛盾性以及解决这些矛盾的意见。这些分析和看法是极不成熟的，这里主要是把问题提出来和大家讨论，以便得到有益的帮助。

## 一、投资效果核算方面的问题

固定资产利用的程度，是决定生产规模的重要因素。社会根据需要分配各部门的投资，保持社会再生产的比例协调，这是企业核算的前提条件。因为，如果投资分配不当，发生比例失调现象，建设起来的企业即不能投入生产，或者投入生产后，发生缺乏原料，因而开工不足，或者产品没有销路，形成积压，那是一个大浪费，不管企业如何精打细算搞经营管理，也不能解决这个大浪费。这就是说，有了国民经济范围的经济核算的合理，个别企业才有可能做到合理，反之，国民经济范围的经济核算不合理，也就没有个别企业的合理。但是，也应当指出，国民经济范围的经济核算又是通过个别企业的经济核算来实现的。这就是国民经济核算与企业核算的统一基础。

社会主义制度下，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的作用，在建设速度和投资效果方面比起资本主义制度是无比优越的。但是，这不等于说在从国民经济范围来衡量投资效果和从个别企业来衡量投资效果这个统一体内部就没有矛盾了。问题是在于如何认识和调节这种矛盾，使之发挥更大的优越作用。那末，在我们当前经济生活中还存在哪些矛盾呢？我认为，在投资效果的核算方面主要有以下四方面的矛盾：

### 1. 关于新建企业大中小型结合问题。

大型企业的特点是技术设备完善，生产量大，它是社会主义新技术不断提高、不断完善的基矗但是，这种企业的建设时期长，投资大，容纳劳动量少，资金回收慢，尤其是不能迅速地提供产品，以适应我国目前经济生活的要求。所以，从国民经济范围内的经济核算要求出发，在建设大型企业的同时，又必须相应建立一定数量的中小型企业。这就是我们必须遵循的大中小型企相结合的建设方针。但从个别企业看，建设大的先进的企业，成本低，成本利润率大，十分有利，大家要求搞大型，不愿搞中小型，这就是一个矛盾。

2. 建设生产企业，其对生产起决定作用的是生产性固定资产，但也要一定数量的非生产性投资，即必要的办公室和职工宿舍等。

从国民经济范围的经济核算要求出发，应当尽可能地减少非生产性的投资，如一些不是目前所必不可少的俱乐部和福利设施等，才有利于扩大生产。但是，从个别企业角度出发，往往希望非生产性投资多些，舒服些。这也 是一个矛盾。

### 3. 关于全能企业与专业分工的问题。

从国民经济范围的经济核算出发，要求国民经济各部门之间以及部门内各企业之间，尽量推行专业分工，有利于提高技术，降低成本，增加产量。但是从个别企业核算出发，为了图方便，不求人，自制产品又可以按成本转帐，在核算上有好处，成本利润率高。所以要求搞全能，搞综合性企业，对可以分工协作的不愿协作，可以统一利用的修配车间

大家都想各搞一套。这又是一个矛盾。

以上三种矛盾是怎样产生的呢？这不是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必然产物，而是人们安排失当而引起的，在财务核算上的缺点却是最重要的原因之一。

我们对企业的财务考核，主要是从成本，和成本利润率着眼的，而不考虑各部门各企业占用固定资产的多寡对企业经营成果的影响。因而固定资产越大、职工越少，工资基金在成本中占的比重小，成本也低，反映在财务成果上，成本利润率高。相反，中小型企业的固定资产少，工资基金在成本中占的比重大，成本高，反映在财务成果上，成本利润率低。例如：鞍山钢铁公司成本利润率为102%，而按固定资产计算的利润率则为25%。天津钢厂成本利润率为61%，而按固定资产计算的利润率则为87%。<sup>①</sup>

这里可以看出，由于我们用以考核企业成绩的财务指标没有和资金占用联系起来，所以促使大家求大、求全。因为占用资金多少与承担的积累任务无关，占用资金多的企业，挂上“先进企业”的旗帜，而占用资金少的企业，却成了

---

①资金利润率的计算公式是： $\frac{\text{润利}}{\text{全部固定资产总值}} \times 100$ ，在计算

资金利润率时，我没有把流动资金包括进去，只是为了便于比较固定资产占用大小和利润的关系。

鞍山钢铁公司和天津钢厂的资金利润率是有一些不可比因素的，主要是价格设计上对采矿和冶炼产品的利润订得低，金属制品的利润订得高些。而鞍山钢铁公司是一个从采矿、冶炼到轧钢的综合性企业，且有一部分冶炼产品要调拨给其他企业。天津钢厂则主要是炼钢和轧钢两个部门。

“落后企业”。显然，这又对企业之间展开社会主义竞赛，比先进，比多、快、好、省是十分不利的。

既然占用资金多少与积累任务无关，那末，非生产性建设多搞些，对任务也无任何影响，既然无影响而又舒服、方便，职工满意，又何乐而不为呢？！这里除掉思想上的因素之外，这些问题的产生，不能说与财务核算上的缺点无关。

另外，就是我们在财务核算上，对综合性企业的自制自用的半成品（如鞍钢的生铁、钢坯）不计利润，不但如此，而且表现在最终产品——钢材的成本上，由于它所用的原料是自己生产，按成本转帐的，所以反映在钢材上的成本就比其他非全能企业低，成本利润率高。

如以鞍钢和天津钢厂所生产的沸腾钢为例，这两个厂一个是原材料按成本作价转帐，一个是按国家规定的调拨价进入成本，其成本水平与成本利润率悬殊很大。

	每吨沸腾钢成本	其中生铁用量
鞍 钢	98.34元	0.307吨
天津钢厂	188.15元	0.712吨
	每吨生铁的单价	成本利润率
	75元（按成本转帐价）	149%
	152元（按国家调拨价）	30.2%

天津厂每吨沸腾钢的成本看来比鞍钢高出91%。如果我们把鞍钢所用的原料——生铁，一律按国家调拨价并加上运杂费核算，则鞍钢的成本应为170元（没有考虑其他条件因素）。也就是说，天津厂比鞍钢的成本仅仅高10%左右。按照统一的价格换算后鞍钢的利润率只有44%，和天津厂的成本利润率30%相比较，两者是接近的。所以，我们认为，促

使非全能向全能追求，专业部门向综合部门追求与这方面的原因是有着联系的。不能完全说是思想问题。

#### 4. 关于新老企业结合问题。

从国民经济范围的经济核算出发，在一定条件下，要求对原有企业的生产设备充分利用，这不但有利于建设，为新建企业提供设备，满足需要，并能提供积累。尤其是我国国家大，工业基础薄弱，充分发掘原有企业的设备能力更为必要。也就是说我们必须采取新老企业结合的建设方针。但是从个别企业出发，老企业的设备陈旧，效率较低，成本费用也较大，而新企业设备新，效率高，成本低，对企业有利，所以常常产生贪新厌旧的现象，这是一个矛盾。

为什么会产生这个矛盾呢？这里有二个原因：

一个是生产资料的价格政策问题（这里指的是内部调拨价）。

现在新的技术水平高的设备价格低，并且不断降价，因为新的设备价低，折旧低而且效能高，反映在成本上就低。而企业里的老设备价格高，折旧提取上就相对的多了，加上效能又低，反映在成本上就高。

这里提出一个问题，用价格杠杆刺激企业自发的淘汰旧设备呢？还是国家通过国民经济计划实行有计划的设备更新呢？

新旧结合是国家的方针，是符合国民经济利益的，是通过计划安排的，而生产资料不断降价则是起了刺激企业自发淘汰旧设备的作用。显然，这是有矛盾的。在这里，特别重要的是，生产资料价格如何有利于经济核算，有利于充分利用设备，是一个值得进一步探讨的问题。

另一个是折旧提取制度的问题。

现在的折旧提取制度规定交给生产企业的设备，使用的提折旧，不使用的就不提折旧。凡是折旧已提足而仍然在使用的要继续提折旧，可是折旧没有提足而不能再用的可以报废。由于我们对企业固定资产利用情况的好坏与企业的财务成果即积累任务没有建立起相应的依存关系，企业没有承担补偿的物质责任。这样企业即使把旧设备闲置了，换上新设备，对企业却是“有百利而无一弊”。近几年来，各部门的闲置固定资产的增加，不能说与这种制度无关。中央几个工业部在1956年末的统计中未使用、不需用的固定资产价值约12亿元，相当于1957年这几个工业部基本建设投资的19%。这些未使用、不需用的固定资产根据调查了解，大部分是由于购买过多，或者由于新增设备后，对原有设备不感兴趣而未及时修复利用，所以闲置起来的。

这里除了由于经验不足，和企业的贪新贪多，“喜新厌旧”等思想问题外，我们在规章制度上的缺点，不能不是一个重要因素。

根据以上分析，不难看到目前在投资效果核算方面的主要问题是企业占用资金多少与企业的财务成果没有建立起一定的依存关系，也就是在财务上还没有比较适当的形式把从国民经济范围来衡量投资效果和从企业来衡量投资效果统一起来。这样，也就只能通过审核企业计划来一个企业一个企业进行控制和监督，一项指标一项指标地来考核企业的经济效果，这在实际生活中就表现为指标繁多、卡的很紧、千头万绪，领导机关感到事务繁琐，管理困难；企业则感到事事必经请示报告，妨碍生产。为了解决这个问题，为了运用经济

的内部制约关系，促进多快好省、节约资金、提高投资效果，我认为可以分别部门采取对同一类型的企业把资金占用多少作为考核企业盈利水平的依据，统一企业的核算基础，也就是对全能企业和非全能企业采取统一的成本核算方法，改变折旧提取办法和对生产资料的价格采取稳定的政策。

## 二、固定资产的补偿问题

国家保证固定资产补偿，企业才有更新设备的可能，从这一方面来说，是一致的。但也有矛盾。不仅国家与企业有矛盾，而且表现在企业内部核算上也有矛盾。

固定资产的补偿是通过提取折旧的形式来实现的。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仅仅中央几个工业部，用基本折旧基金来拨付的投资即达30亿元，约为这几个工业部总投资的12%左右。由此可见，固定资产的补偿问题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因之，固定资产的磨损如何通过折旧形式得到补偿，以保证再生产，这在国民经济核算中是一个重大的问题。

现在折旧率是主管部门规定的，国家对此没有一定的要求也没有控制，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是由企业具体鉴定的。从国民经济范围的经济核算出发，国家要求固定资产管理能够得到全面补偿，即包括有形损耗与无形损耗两个方面。但是，从企业核算出发，对折旧的提取并不十分关心，而且折旧越小，成本越低，对企业来说是有利的。所以这是一个矛盾。

根据目前情况来说，因为企业有占用权而无补偿的物质责任，以至在固定资产的补偿上还是有漏洞的。这可从下列材料中看出。“冶金、石油、电力、一机、电机五个部，仅